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XT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8

2018 中期 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2018年中期報告概要
5	五年財務概要
7	主席報告書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6	簡明綜合收益表
4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0	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71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水波(主席)
丁美清
丁明忠

非執行董事

何睿博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成
高賢峰
鮑明曉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陳偉成(主席)
高賢峰
鮑明曉

薪酬委員會

高賢峰(主席)
丁美清
鮑明曉

提名委員會

丁水波(主席)
陳偉成
高賢峰

公司秘書

楊鶯彬, FCPA

授權代表

丁水波
楊鶯彬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九龍灣
宏光道1號億京中心
A座27樓A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
觀音山嘉義路89號廈門特步運營中心
郵編: 361008

香港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東亞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恒生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興業銀行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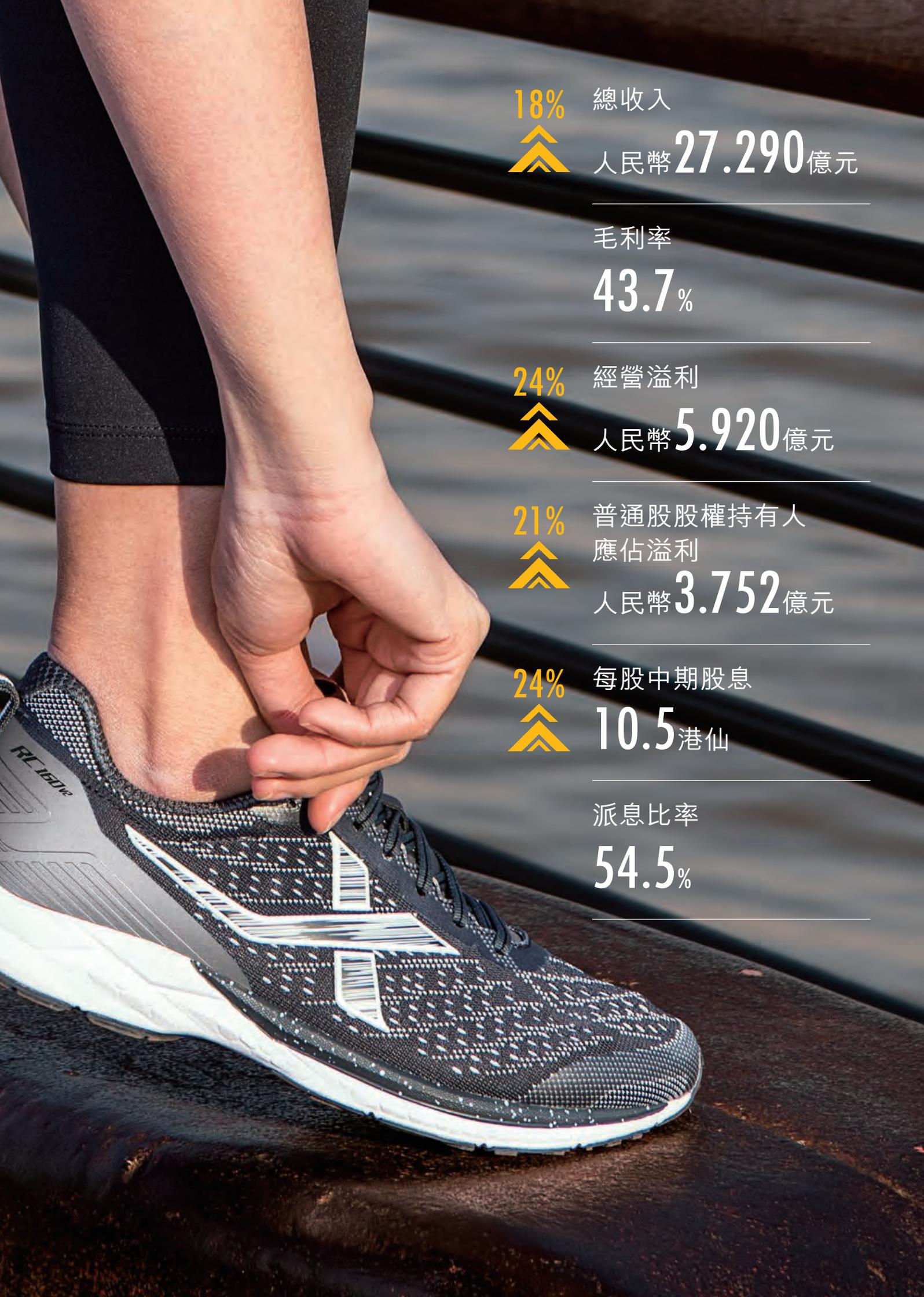
公司網址

www.xtep.com.hk

關於我們

本集團於2002年創立旗下運動品牌「特步」，特步現為領先的專業體育時尚品牌。本集團管理由獨家總代理商經營的全國6,035家零售店組成的龐大分銷網絡，其覆蓋全國31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集團在海外亦設有一些零售點。本集團主要從事鞋履、服裝及配飾等體育用品的設計、開發、製造、銷售、市場推廣及品牌管理。本公司股份於2008年6月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開始交易。





18% 總收入
人民幣 **27.290** 億元

毛利率
43.7%

24% 經營溢利
人民幣 **5.920** 億元

21%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
人民幣 **3.752** 億元

24% 每股中期股息
10.5 港仙

派息比率
54.5%

2018年中期報告概要

- 👟 完成三年戰略轉型後，本集團進入新一輪增長期。相信我們將於未來三年(包括2018年下半年在內)加速增長。
- 👟 零售表現良好，2018年第一季度及2018年第二季度的同店銷售額呈低雙位數和中雙位數增長，這是自本集團於2013年第一季度披露同店銷售額增速以來，首次達到雙位數增長。
- 👟 憑藉強大的品牌、國際水準的產品及更高效集中的零售網絡，本集團的收入增加18.1%至人民幣27.290億元(2017年：人民幣23.108億元)。
- 👟 爆款鞋自2018年3月上市以來銷量突破1百萬雙。
- 👟 經營利潤率上升1個百分點至21.7%(2017年：20.7%)，經營溢利上升23.6%至人民幣5.920億元(2017年：人民幣4.791億元)。
- 👟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0.9%至人民幣3.752億元(2017年：人民幣3.103億元)。
- 👟 應收貿易款項平均周轉天數由2017年12月31日的130天及2017年6月30日的164天減少至113天，而應收貿易款項金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90億元減少至人民幣16.503億元。其原因為鑒於獨家總代理商的盈利能力改善，我們撤回了對若干總代理的自願性支持。
- 👟 對過往所作應收貿易款項撥備回撥人民幣2,280萬元。
- 👟 本集團保持強勁的淨現金狀況，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達人民幣28.646億元，相當於淨資產的51.9%。
- 👟 建議派發中期股息10.5港仙，派息比率提升至54.5%(2017年：52.4%)。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中期報告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這些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讀者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節。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盈利能力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729.0	2,310.8	2,534.6	2,390.6	2,135.0
毛利	1,193.1	1,015.6	1,098.5	999.4	862.1
經營溢利	592.0	479.1	583.4	500.6	425.8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75.2	310.3	380.1	343.5	284.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附註1)	17.26	13.98	17.25	15.86	13.05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43.7	43.9	43.3	41.8	40.4
經營溢利率	21.7	20.7	23.0	20.9	19.9
淨利潤率	13.7	13.4	15.0	14.4	13.3
實際稅率	31.8	28.1	29.9	29.6	31.1
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回報(年化)(附註2)	14.1	12.2	15.3	14.4	12.3
營運比率(佔收入百分比)(%)					
廣告及推廣費用	12.3	12.2	9.3	13.4	12.5
員工成本	10.7	10.6	9.4	8.7	9.8
研發費用	2.6	2.8	2.3	2.0	2.4

截至6月30日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資產及負債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117.7	946.4	1,090.6	941.9	1,039.8
流動資產	8,320.1	7,493.7	7,140.2	7,253.8	6,729.4
流動負債	3,091.9	2,267.4	2,979.5	2,854.0	2,140.2
非流動負債	830.1	889.2	156.5	548.4	999.4
非控股權益	108.3	94.7	48.3	6.8	2.3
股東權益	5,407.4	5,188.8	5,046.5	4,786.5	4,627.3
資產及營運資金數據					
流動資產比率	2.7	3.3	2.4	2.5	3.1
負債比率(%) (附註3)	21.0	19.1	18.9	26.2	22.4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附註4)	2.46	2.38	2.31	2.20	2.13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天)(附註5)	104	67	55	72	94
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天數(天)(附註6)	113	164	122	104	96
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周轉天數(天)(附註7)	134	128	120	91	101
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天)	83	103	57	85	89

附註：

-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回報以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初及期終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計算。
- 負債比率乃根據總借貸除以本集團於期終的總資產計算。
-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於期終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以期初及期終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3天計算。
- 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天數以期初及期終平均應收貿易款項除以收入，再乘以183天計算。
- 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周轉天數以期初及期終平均應付貿易款項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3天計算。



踏出第一步
以是如
3-2-1
IT'S GO TIME
CELEBRATE
EACH DAY
BY PA

主席
丁水波

致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特步的新時代

2018年是特步新時代的開始。經過三年成功的戰略轉型後，我們開始全速前進。本集團2018年上半年的收入增加18.1%至人民幣27.290億元(2017年：人民幣23.108億元)，毛利率保持穩定，為43.7%(2017年：43.9%)。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0.9%，至人民幣3.752億元(2017年：人民幣3.103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7.26分(2017年：人民幣13.98分)。本集團依然秉承與股東共享我們的增長，故董事會建議並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0.5港仙(2017年：8.5港仙)，派息率為54.5%(2017年：52.4%)。

今天的特步與2015年前的特步截然不同。據悅跑圈的調查數據¹顯示，我們在馬拉松跑者中所佔的市場份額遙遙領先，證明我們已從一家時尚運動產品公司轉型為如今中國跑者的首選本土品牌。我們能贏得中國跑者的青睞及關注，並不僅憑藉一款產品，而是一系列迎合處於不同體驗階段跑者的國際水準的跑步產品，其覆蓋從專業／競賽級跑者到剛開始參加體育鍛煉的跑者。鑒於我們圍繞跑步的明確品牌定位，我們的研發投入亦基本集中於這一領域。因此，我們開發了今年中國最受歡迎的跑鞋之一，自2018年3月推出以來銷量超過1百萬雙。

強勁的銷售額不僅與消費者對品牌的認知度增強、產品技術及設計改善有關，也源自我們直接管理整個特步零售網絡。我們採取類似特許經營模式的方式，本集團對許多營運決策作出指引，如門店開設、門店選址、門店設計及展示、產品訂購以及零售員工培訓。我們的獨家總代理商負責對門店、產品以及門店員工的資本投資，並享受提升經營效益後帶來的收益。2018年前兩個季度，特步零售網絡於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的同店銷售額增長分別為低雙位數及中雙位數，體現門店效益增長強勁。

接下來的三年及未來

我們認為，未來三年將為本集團快速自然增長的三年。作為按中國市場份額計算的前三大本土體育用品品牌之一及前五大體育用品品牌之一，2018年上半年零售銷售額超過人民幣60億元，我們已成為體育用品品牌的領導者之一。受益於品牌重塑、產品再設計以及高效的全渠道零售渠道，我們的跑步及時尚產品預期都將於未來三年加速增長。電子商務的銷售額持續以超過線下的速度強勁增長。本集團正運營一個真正意義上的全渠道零售平台，線上及實體渠道共用存貨；本集團將各個渠道視作全渠道整體的一部分，而非獨立業務。購物中心也正在迅速成長為未來的零售渠道。長遠來看，我們希望我們於線上、購物中心及傳統街邊店三個零售渠道錄得相近的收入。

除快速自然增長外，我們將為2020年及之後做出規劃。特步已由一家產品公司轉型為品牌公司。於我們發展的下一階段，我們會將特步由一個單一品牌公司拓展為多品牌組合的集團。我們尋求與其他和我們核心特步品牌互補的品牌合作，擴寬集團所對應的消費人群及產品範圍。首先，本集團將視國際體育用品品牌為合作目標，擴大其於大中華區的地位。我們認為，大中華區仍為全球增速最快的市場之一，該區域目前人均體育用品支出相對較低，故市場滲透潛力巨大。特步集團將運用我們於中國體育用品市場逾20年的經驗，帶領我們的整個品牌組合到2020年後的下一個發展階段。隨著市場的整合，我們相信我們將鞏固集團於中國體育用品品牌的領導地位。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理解及信任，同時亦衷心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團隊及所有僱員對本集團的投入和貢獻。作為一個團隊，本集團與集團每一位員工將積極推廣我們的業務戰略，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丁水波
主席

1 資料來源：悅跑圈。特步在三小時內完成全程馬拉松的參與者所著跑鞋榜中的市場份額位列國內同業第一。特步於2018年重慶馬拉松及2017年北京馬拉松及廣州馬拉松的跑鞋榜中位居所有體育品牌第四，市場份額分別為15.1%、10.5%及9.1%。

特步使命

成為中國跑者的
首選品牌



市場概覽

2018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8%，而零售額增長9.4%，遠高於整體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²。2018年第一季度，中國消費者信心指數達115點，創10年來新高，而作為構成消費者信心指數一部分的消費意願維持穩定增速，較2017年第四季度上升1個點³。消費能力更趨年輕化，44%的80後及90後的消費者增加其家庭開支，而70後及60後則分別僅為37%及32%⁴。

中國正經歷消費升級大潮，我們認為，這意味著消費購買力日益增加的同時，消費者也日趨成熟。相對於認為消費升級等同於願意消費價格更高的單品的主流觀念，我們發現越來越多的證據顯示消費者對商品質量及數量需求在提升。在此環境下，質量優益的國產品牌因其性價比高，已在如移動電話、家用電器及汽車行業的大消費品產業內贏得市場份額。我們認為，這一趨勢將滲透至其他消費品行業，包括體育用品行業，因為過去兩、三年內產品質量已大幅改進，達到了國際水準。據騰訊調查⁵顯示，零零後認為國際品牌已不再是「稀罕物」，他們更重視個人及同齡人的使用體驗。

到2025年，中國體育行業的規模將達到人民幣5萬億元，是2015年的三倍⁶。2017年全國各地共舉辦了1,100場馬拉松及其他跑步賽事(800人以上規模)，其中256場為中國田徑協會認證賽事，這1,100場賽事的參賽人次近500萬⁷。中國田徑協會副主席兼秘書長于洪臣先生表示，「我們的目標是到2020年馬拉松及路跑賽事超過1,900場，中國田徑協會認證賽事達到350場，各類賽事參賽總人次過1千萬，馬拉松運動產業的市場規模爭取達到人民幣1,200億元」。跑步已超越籃球成為95後年輕一代最熱衷參與的運動⁸。特步以跑步為主，我們相信，隨著參與度的提升，特步的增長潛力將持續。

據歐睿報告指出，2017年中國體育用品銷售額再次增長12.0%(與2016年的增長率相同)至人民幣2,120億元，且增速並無放緩之勢。歐睿預計該行業在預測期內將繼續按照固定價格以複合年增長率8.0%增長，至2022年可達人民幣3,180億元，增速將遠高於2010至2015年5.6%的複合年增長率⁹。隨著購買力及健康意識的增強，更多消費者傾向於購買有針對性的專業運動服裝和鞋履，以尋求更好的保護和更有效的訓練。因此，功能性鞋履在所有類別中增幅最大，達18%⁹。較積極參與的跑者更願意在體育用品上消費。根據愛燃燒的調查，2017年，跑步能力在10公里及以上且擁有穩定跑步習慣的跑者平均在體育用品(鞋履+服裝)上花費人民幣4,135元¹⁰，遠高於中國人均體育用品支出人民幣153元⁹。整體消費年齡的年輕化及常規跑者支出增加完全符合特步品牌的定位。

2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3 資料來源：2018年第一季度中國消費者信心指數達115點 創10年來新高(尼爾森，2018年5月)

4 資料來源：中國消費者信心調查(尼爾森，2017年11月)

5 資料來源：騰訊00後研究報告(騰訊，2018年5月)

6 資料來源：國家體育總局

7 資料來源：中國田徑協會

8 資料來源：95後：洞穿未來消費新勢力(尼爾森，2017年11月)

9 資料來源：中國體育用品(Sportswear in China)(歐睿，2018年2月)

10 資料來源：2017年中國跑者調查(愛燃燒，2018年1月)

華語說唱教父·熱狗 MC Hotdog



特步品牌

全新特步品牌的建設圍繞著成為「中國跑者的首選品牌」。我們還繼續秉承最時尚的運動品牌之一的優勢，繼續站在時尚前沿。我們認為贊助馬拉松賽事是將特步品牌與跑步相連的最佳途徑。因此，我們連續四年蟬聯中國贊助馬拉松賽事最多的體育用品品牌，於2018年上半年贊助了14場跑步賽事，並繼續為中國田徑協會負責中國馬拉松事務的部門—中國馬拉松的官方合作夥伴。時尚，是被代表時尚的人穿出來的。因此，我們藉助大眾喜愛的年輕明星及網絡熱播的電視節目宣傳特步的運動生活產品。2018年，我們簽約網絡電視節目《偶像練習生》中的新晉男團樂華七子代言特步品牌，並成為當紅網絡電視節目《中國新說唱¹¹》的官方指定運動品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廣告及推廣費用約為人民幣3.360億元(2017年：人民幣2.820億元)，佔本集團收入約12.3%(2017年：12.2%)。下半年廣告及推廣費用偏多，因馬拉松賽事多及與雙十一相關的線上營銷開支較大。全年廣告及推廣費用的預算仍為本集團收入的11%至13%。

體育營銷

跑步

跑步是一項參與性運動。因此，我們認為，通過贊助參與者眾多的馬拉松賽事，跑者將直接了解及親身體驗特步產品與服務，即時認識並喜歡上全新的特步品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本集團贊助了8場於北京、重慶、武漢、廈門等主要城市舉行的主要馬拉松賽事，以及其他6場跑步活動，包括與騰訊合作的四場特步企鵝跑及特步321跑步節。14場跑步賽事的總參與人數超過28萬人。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贊助的跑步賽事如下：



11 《中國新說唱》為《中國有嘻哈》的第二季，此節目於第二季改名。



特步跑步俱樂部

本集團於2018年上半年在廈門新增一家特步跑步俱樂部，全國範圍內增至五家(其他四家位於北京、長沙、合肥及南京)。這些俱樂部會所旨在向加入特跑族(免會費)的所有跑者提供各種跑步相關專業產品及服務。我們的目標是用迎合跑者特定需求的產品、訓練、服務及社交互動，為跑者創造一個圍繞特步品牌的生態圈。產品是在專家指引下挑選專業跑步裝備，服務包括馬拉松報名、訓練課程、足底掃描、儲物櫃、淋浴、定製獎牌刻字等。



俱樂部會所也是跑者見面、社交及一同跑步的聚集地。我們還邀請KOL作為特別嘉賓參與特步跑步俱樂部的活動，在特步跑步俱樂部內舉辦的訓練課程上與其他跑者分享經驗。他們也會向其他跑者推廣我們的專業功能性產品，這是增加對目標消費者銷售很直接、有效的途徑。我們將繼續開設更多此類俱樂部會所，令與特步一起奔跑變成一種高端體驗。





特跑族是目前國內規模最大、最為活躍的品牌跑步俱樂部。他們不僅是我們的忠實粉絲，在全球各地的馬拉松賽事中穿著特步品牌的產品，同時也是當地跑步圈的焦點。於2018年6月30日，特跑族在全國已有超過56,000名會員，這些會員都是常規跑者，其中很多人每年參與多項全程馬拉松賽事。



他們發起及協助組織當地「特跑匯」跑步活動，在微信及微博上分享自己的成功故事和產品體驗，同時協助測試特步新研發的產品並作出反饋，確保有關產品上市時給用戶帶來最佳體驗。本集團繼續用與眾不同的活動擴大特跑族的規模，例如提供所贊助馬拉松賽事的參賽名額、配有專業教練的訓練營和旨在通過跑步建立社群的「特跑匯」等。



我們是中國田徑協會認可的中國馬拉松官方合作夥伴。我們憑藉為中國跑步所作的貢獻榮獲了多個獎項，如在2018年1月舉行的2017年中國馬拉松年會上獲得「2017年中國馬拉松發展貢獻獎」。特步的跑鞋也在2018年1月舉行的第二屆中國馬拉松博覽會上榮獲「2017年度十佳民族跑鞋」的殊榮。最重要的是，中國舉辦的馬拉松市場份額數據已顯示特步鞋履贏得了中國跑者的喜愛。三小時內完成全程馬拉松的跑者所著跑鞋品牌中，特步的市場份額在國內所有同業中位列第一。特步在2018年重慶馬拉松以及2017年北京馬拉松及廣州馬拉松跑鞋榜中位居所有運動品牌第四，佔比分別為15.1%、10.5%及9.1%¹²。在2018年3月舉行的重慶馬拉松賽上，身著特步鞋履及服裝的何引麗奪得女子全程馬拉松國內選手第一名、全部選手第三名。何引麗與其他「KOL」身著特步產品參加重要馬拉松賽事，用他們作為領先專業跑者的影響力向其他跑者宣傳我們的品牌。

特步321跑步節是特步為中國跑者打造的一個其擁有獨特IP的年度盛會。2018年3月，我們舉辦了第三屆特步321跑步節，並在線上線下同步進行推廣、活動及銷售。線下，我們在北京、武漢及合肥舉行了三場半程馬拉松，在福州及廈門舉辦了兩場音樂跑，在廈門舉行一場10公里跑，同時舉辦大型晚會，大力推廣這個中國跑者獨一無二的跑步節。晚會不僅由東南衛視進行現場直播，也通過愛奇藝及騰訊視頻等主要線上直播平台進行直播，以及人氣網紅直播進行宣傳，與全國觀眾實時交流。晚會有特步代言人及其他明星參與，吸引了眾多媒體及消費者的關注。晚會上推出的新品及被穿著的產品全在我們的電子商務平台上即時有售。

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冠名贊助由騰訊體育主辦的特步企鵝跑。騰訊向超過9,000萬跑者發出參與線上跑步活動的邀請，將有10萬名幸運跑者參加10大城市舉辦的線下跑步嘉年華活動。與類似騰訊的夥伴合作，有助於特步品牌快速有效地吸引到更大的消費群，趣味性跑步活動迎合了我們年輕、時尚及富有活力的目標消費群。

體育代言人

蔡澤林：蔡澤林在2016年奧運會的男子20公里競走比賽中奪得亞軍，也是2014年國際田徑聯合會競走世界盃男子20公里競走比賽的銀牌得主。

哈薩克斯坦國家田徑隊：特步贊助哈薩克斯坦國家田徑隊的比賽運動服裝，全隊隊員在所有國際比賽中穿著特步服裝。2017年最為矚目的有國際田聯世界田徑錦標賽。奧莉加·雷帕科娃是世界頂尖三級跳遠運動員之一，在2016年奧運會上奪得銅牌。

12 資料來源：悅跑圈：三小時內完成全程馬拉松的跑者所著跑鞋的品牌的佔比

足球

除跑步外，足球也是本集團提升消費者對特步專業體育品牌形象認可度的品牌策略的補充部分。本集團聚焦中國青少年足球，以響應我們全面足球戰略－「鋒芒計劃」，目標於2021年前服務逾500萬中國青少年足球人口。國家主席習近平及中國政府也強調發展足球，尤其是青少年足球，目標至2020年全國特色足球學校超過2萬所，中小學生經常參加足球運動人數超過3,000萬人。

本集團還繼續贊助明星足球俱樂部以增加特步的媒體曝光率。這些球隊所有明星於比賽及有關比賽的媒體採訪期間均穿著特步專業足球產品，以提升特步在全球觀眾中的品牌知名度及品牌形象。今夏世界盃期間，香港明星隊在俄羅斯觀看比賽時一起穿著了我們的產品。



國際性體育賽事

特步是2018年5月2日至9日在摩洛哥舉行的第17屆世界中學生運動會（一項面向中小學學生的國際綜合性運動賽事）中國代表團的官方服裝贊助商。運動員在開幕式、閉幕式、頒獎儀式以及公開場合（如採訪、新聞發佈會）中均身著特步設計的不同服裝。本集團將繼續擔任將於2020年在中國晉江舉行的第18屆世界中學生運動會的中國代表團官方服裝贊助商。特步堅持支持中國青少年的體育活動，並在青少年中深耕我們品牌的曝光度。青少年是中國體育行業的未來，也是我們未來的消費者。



娛樂營銷

特步品牌的運動生活產品緊貼街頭時尚。多位明星於雜誌上以及在網絡時尚博主身上均可見到我們的產品。



鬪清子



張韶涵



何展成



YOUNG-G

2018年夏季，本集團作為《中國新說唱》官方指定運動品牌閃亮登場。《中國新說唱》是由在線娛樂服務巨頭愛奇藝打造的一檔大獲成功的網絡中國說唱比賽節目的第二季。節目所代表的街頭文化與特步的生活類產品形象完美契合。第一期節目於2018年7月14日晚上8點播出，僅4小時播放量便達1億次¹³。在這季節目中，擔任明星導師的知名台灣說唱藝人MC熱狗，及多名參賽者穿著特步產品，特步也作為贊助商於每期得到宣傳。我們認為，贊助此類節目加強了40歲以下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時尚感知，提升了我們品牌在更廣泛人群中的知名度，進而帶動我們運動生活產品的銷售。



陳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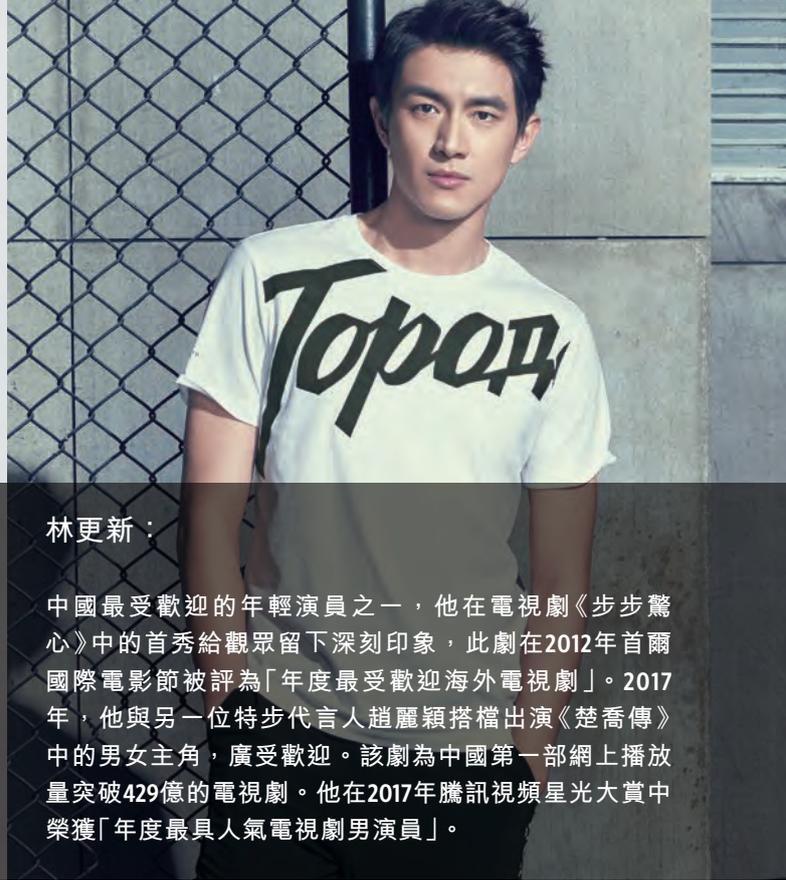
郭碧婷

13 資料來源：4小時播放量1個億！《中國新說唱》變「紅歌會」了麼？(品途商業評論，2018年7月)



樂華七子：

音樂巨頭樂華娛樂組建的七人新生代男團。他們通過愛奇藝製作及獨家播出的熱門真人秀《偶像練習生》獲得90後及00後觀眾的喜愛。每期節目播放量均超2億次。樂華七子以及其中每位成員的粉絲基礎龐大，商業價值極高，每名成員微博粉絲均達百萬。他們的首張專輯《The First》於2018年6月21日發行，樂華七子有望成為下一個中國超級巨星男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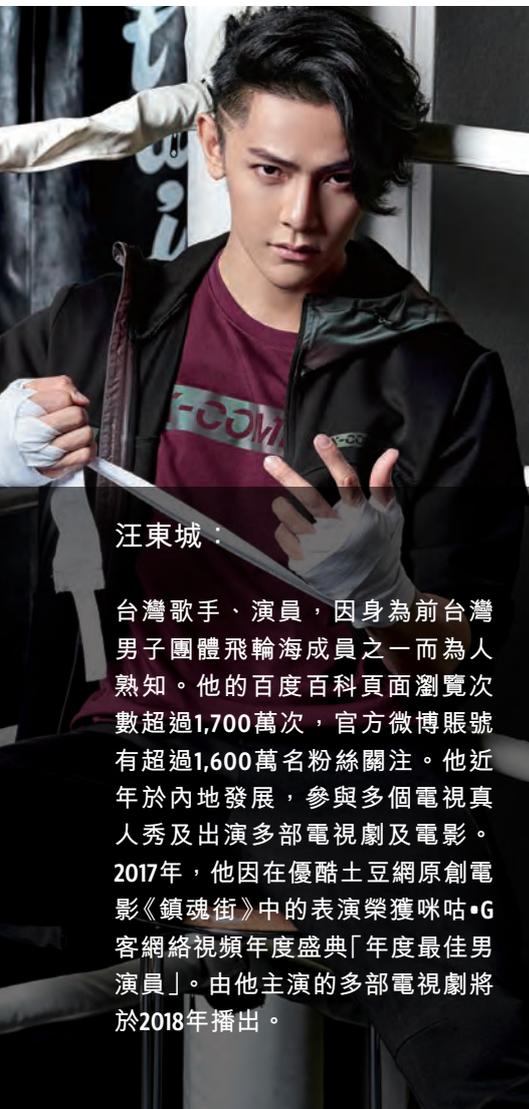


林更新：

中國最受歡迎的年輕演員之一，他在電視劇《步步驚心》中的首秀給觀眾留下深刻印象，此劇在2012年首爾國際電影節被評為「年度最受歡迎海外電視劇」。2017年，他與另一位特步代言人趙麗穎搭檔出演《楚喬傳》中的男女主角，廣受歡迎。該劇為中國第一部網上播放量突破429億的電視劇。他在2017年騰訊視頻星光大賞中榮獲「年度最具人氣電視劇男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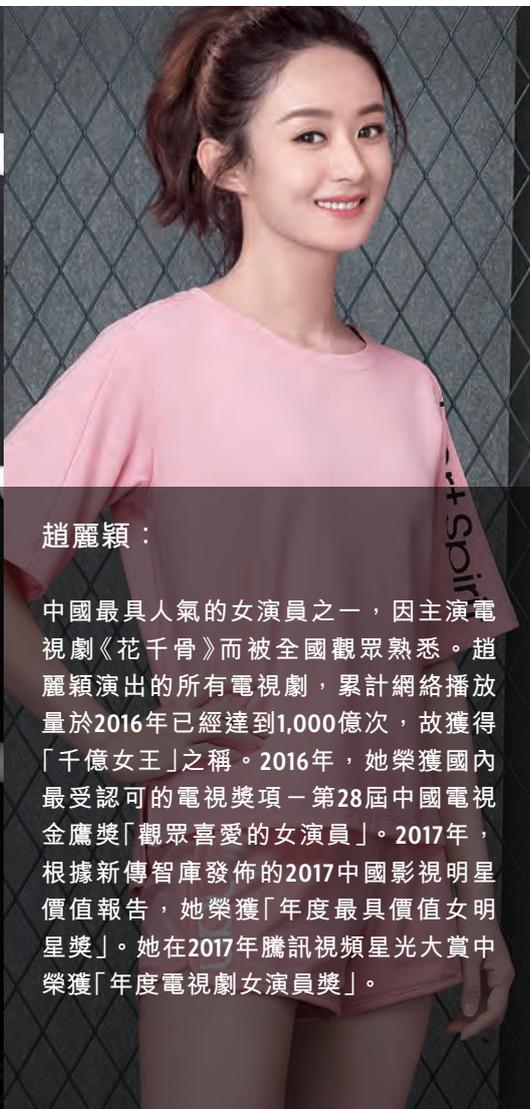
娛樂明星代言人

作為中國首個聘請娛樂明星為代言人的體育品牌，本集團繼續將此視為向追求時尚的體育服飾或剛開始參加體育活動的人士展示特步的重要途徑。2018年上半年，我們新增深受媒體及社交媒體熱門話題追捧的團體樂華七子為明星代言人，增加了品牌曝光度及產品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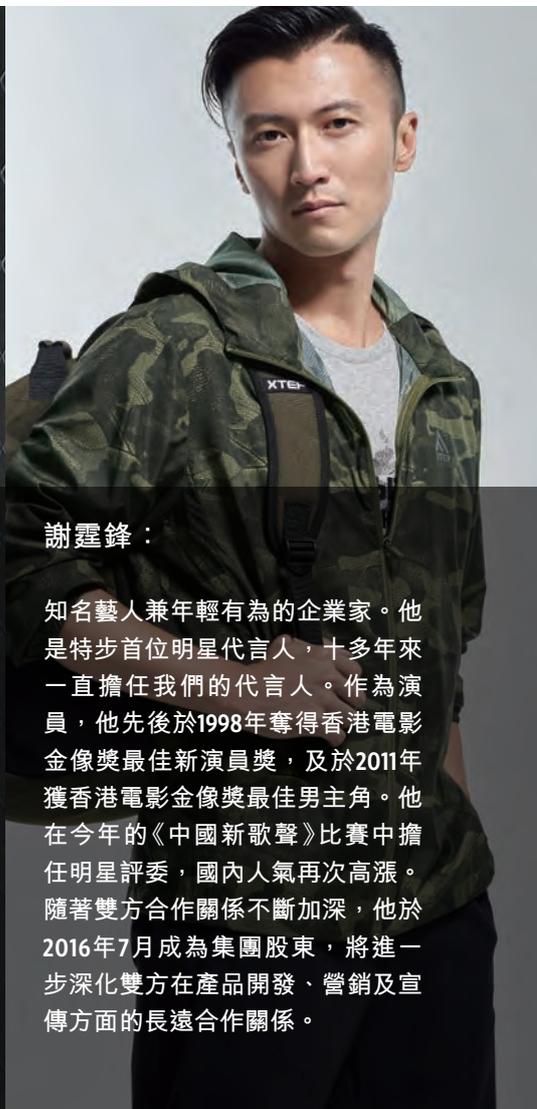
汪東城：

台灣歌手、演員，因身為前台灣男子團體飛輪海成員之一而為人熟知。他的百度百科頁面瀏覽次數超過1,700萬次，官方微博賬號有超過1,600萬名粉絲關注。他近年於內地發展，參與多個電視真人秀及出演多部電視劇及電影。2017年，他因在優酷土豆網原創電影《鎮魂街》中的表演榮獲咪咕·G客網絡視頻年度盛典「年度最佳男演員」。由他主演的多部電視劇將於2018年播出。



趙麗穎：

中國最具人氣的女演員之一，因主演電視劇《花千骨》而被全國觀眾熟悉。趙麗穎演出的所有電視劇，累計網絡播放量於2016年已經達到1,000億次，故獲得「千億女王」之稱。2016年，她榮獲國內最受認可的電視獎項－第28屆中國電視金鷹獎「觀眾喜愛的女演員」。2017年，根據新傳智庫發佈的2017中國影視明星價值報告，她榮獲「年度最具價值女明星獎」。她在2017年騰訊視頻星光大賞中榮獲「年度電視劇女演員獎」。



謝霆鋒：

知名藝人兼年輕有為的企業家。他是特步首位明星代言人，十多年來一直擔任我們的代言人。作為演員，他先後於1998年奪得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新演員獎，及於2011年獲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男主角。他在今年的《中國新歌聲》比賽中擔任明星評委，國內人氣再次高漲。隨著雙方合作關係不斷加深，他於2016年7月成為集團股東，將進一步深化雙方在產品開發、營銷及宣傳方面的長遠合作關係。

特步產品

創新



特步代言人
趙麗穎

產品創新

產品定位

特步品牌產品緊跟我們品牌兩個獨具特色的方向：跑步與時尚。我們的功能性體育用品以跑步為核心，在功能上不斷提高科技含量。我們的時尚產品符合時下休閒運動潮流，帶領時尚從正式轉變為舒適。特步品牌一直為最時尚的運動品牌之一，我們秉承傳統，保留了一半運動表現產品、一半運動生活產品的產品組合，使我們有別於功能性體育用品佔高比重的大部分同業。

創新對提升功能性體育用品的科技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設立國內首個及唯一一個跑步專屬研究中心。中心由國際專家及工程師帶領，亦採用國際標準研究方式。研究團隊由40多名研究人員組成，在運動科學、設計、樣版工程、結構工程、化學工程、性能工程、面料／材料與鞋履開發等不同專業擁有多年經驗。他們使用全球領先的科研設備進行產品測試，研究不同類型跑者的腳型、體型及跑步方式，從而研發及優化適合不同級別跑者的功能、科技和產品。我們的產品科技對標國際專業跑步品牌，旨在為大眾消費者提供質量相近甚至更優質但價格卻低得多的產品。基於我們研究中心的研究成果，我們設計及生產的馬拉松跑鞋讓跑者在中國多項國際級馬拉松賽(如廈門馬拉松、北京半程馬拉松及重慶馬拉松)中奪得冠軍。

重新打造的特步品牌時尚運動產品已與國際運動休閒風接軌。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改變運動生活產品的劃分方式，從按年齡劃分產品種類轉變為按風格劃分為三個不同系列：都市、街頭、活力。隨著中國消費者的時尚感愈趨個性化，每個系列都迎合了更寬泛年齡段的消費者對風格的不同需求。向更大範圍消費者提供高性價比的產品，讓本集團能夠受益於較低線城市消費能力的不斷升級，滿足其提升時尚度的需求。運動生活類鞋履產品大多歸入特步已註冊的「π系列」，鞋面採用更柔和的「π」標誌，而非特步傳統的「X」標誌。我們在此註冊商標下已與並會加強與明星和第三方知識產權進行合作。

功能性運動科技

特步品牌產品在質量及設計方面與國際品牌不相上下。我們在過去三年組建了一支新的，由擁有豐富世界頂尖運動品牌工作經驗的國際設計師帶領的設計團隊。這些設計師不僅有敏銳的時尚感，亦擁有多年設計功能性與舒適感兼備的體育用品的專業知識。我們繼續與美國的陶氏化學公司、3M公司、英威達公司以及日本的東麗株式會社等國際領先的纖維材料開發商合作，共同研發新材料。我們已為「柔軟墊™」等科技註冊商標，「柔軟墊™」將特步與陶氏化學公司共同研發的材料獨家應用於特步產品。2018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與國際材料供應商合作，並將推出新的專屬科技。



鞋履科技

競速快跑

動力暢跑

舒適易跑

專業／精英跑者

普通跑者

初級跑者

適用於參加馬拉松或
鐵人三項賽事，
尋求高功能性跑鞋的跑者

適用於追求功能性和
舒適感俱佳的跑者

適用於運動中
重視舒適感的跑者



競速160跑鞋

中國最輕的跑鞋之一，
僅重160克，具有
超強減震性，專為專
業／精英跑者設

競訓300跑鞋

鞋底使用兩層材料，
利用果凍膠對跑鞋的
前掌和後跟重點減震
區增加緩震，中腰採
用TPU提升穩定支撐
和防止過度外翻



應用全新第4代超
軟回彈配方，吸震
的同時提供回彈能
力，實現全能緩震



採用一片式立體雙
層編織工藝，根據
運動受力部位分佈
不同網孔，提升透
氣性同時充分貼合
腳面，讓跑步更加
輕鬆舒適



使用立方體模塊支
持足部及地面的壓
力，並採用記憶型
材料增加緩震性



特步與陶氏化學公司
合作研發的一重要鞋
墊技術，採用全新記
憶材料全方位貼合支
撐腳型，帶來記憶海
綿般的舒適感



由高彈TPU發泡粒子
組合而成，能吸收
和釋放更多的運動
能量，讓跑步更
輕鬆



採用反光及發光材料
提高昏暗環境下的可
見度，從而提高夜間
戶外運動的安全性



利用特步品牌DNA無
限循環鏤空結構壓縮
形變及恢復的過程，
達到減震回彈的效果



應用氣囊系統環繞整
個鞋底，帶來全方位
柔軟緩震



來自3M公司的「新
雪麗TM」材料，讓
冬季產品輕便保暖

服裝科技

XTEP-DRY



酷干科技

KEEP YOU DRY
助力運動暢快乾爽



酷乾2代



通過特殊紗綫及編織排列，使肌膚表面水分迅速吸收並轉移至面料表層，繼而蒸發於空氣中，達到瞬吸秒乾

XTEP-COOL



釋冰科技

KEEP YOU COOL
助力運動冰感酷爽



極地冰絲



創新絲綢感材料，納入疾速導熱與散熱技術，提供冰感舒適

冰感纖維



將涼感木糖醇附著在纖維中形成特殊紗綫，提升纖維在與肌膚接觸時的散熱速度，於運動過程中帶來持久冰感

XTEP-WARM



热能科技

KEEP YOU WARM
助力運動持續保暖



遠紅外升溫



應用陶瓷印花科技有效吸收並反射人體的遠紅外線，保持輕便的同時提高保暖性能

聚熱暖



全新的擋板式聚熱結構，應用無縫沖絨工藝避免熱量從針孔處流失，提升保暖功效

Thermolite®



來自美國英威達公司(屬 KoSa 旗下)的填充棉材料，運用超細中空纖維科技形成空氣層，以保護及隔絕外界冷空氣，使身體保持溫暖乾爽

XTEP-COMFORT



KEEP YOU COMFORTABLE
提升舒適性



美國杜邦™ Sorona® 面料



質輕柔軟，富有良好的彈性及回復性能

「X-S.E.T. 特步運動彈性科技」



運用高彈纖維，幫助運動員在運動中自由伸展，特別應用於室內綜合訓練系列

「無縫一體工藝」



在專業運動服裝中引入無縫針織技術，降低運動過程中產生的摩擦

XTEP-SHIELD



KEEP YOU PROTECTED
全方位防護



抗UV



織進面料中的助劑，可保護穿著者於戶外運動中抵抗有害紫外線輻射的侵擾

防水透濕



面料上的特殊塗層，有助於抵禦水的侵襲，同時促進體表濕氣及時排出，令身體保持乾爽舒適

XTEP-STRONGER



MAKE YOU STRONGER
提供運動持久動能



馭能科技



釋放有益負離子以緩解運動疲乏，有助於在專業運動中駕馭更多能量

與第三方知識產權合作

《中國新說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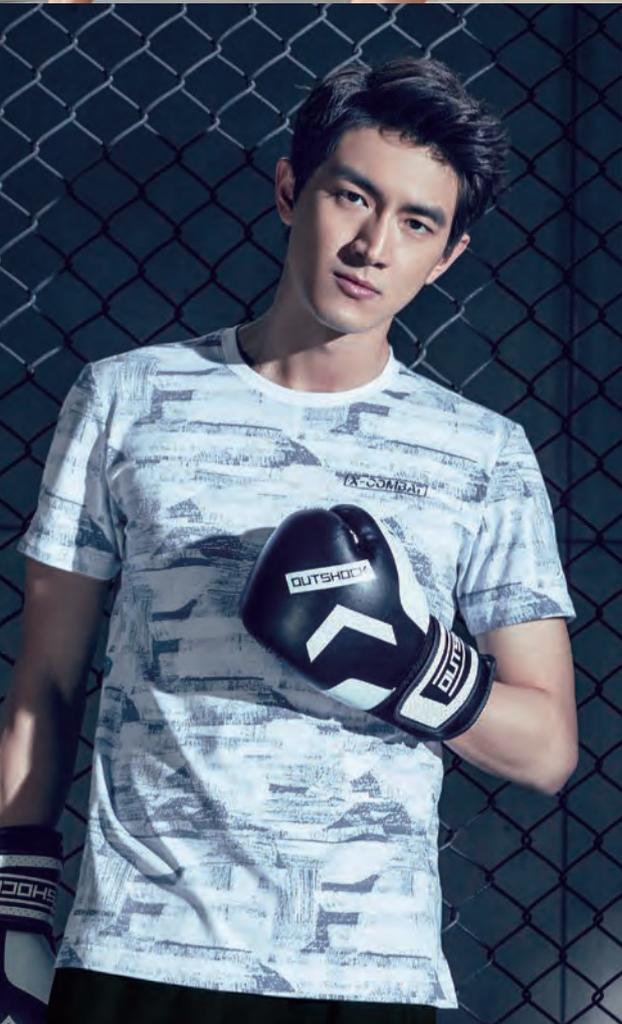
本集團與中國領先的創新在線娛樂平台愛奇藝合作，成為《中國新說唱》(由愛奇藝平台製作並獨家播出的一檔中國說唱比賽節目)的官方指定運動品牌。作為中國首個亦是唯一一個說唱比賽節目，2017年該節目第一季播放總量高達29.5億次，位列2017年網絡綜藝節目前總播放量第三¹⁴。本集團將於2018年第三及第四季度推出聯名系列產品，與《中國新說唱》的播出同期。該節目的形象與特步「街頭」生活系列完美匹配，我們店舖內將銷售節目中的評委及參賽選手所穿的產品，提升了特步品牌的「潮」感，將吸引更多的年輕潮人。



供應鏈

本集團獨家總代理商按季進行新產品訂貨。目前，我們在生產及交付週期上擁有較大的靈活性，即一個季度內交付的產品分為三批，每批產品有一部分當季產品及一部分當月新品。該季度最後一批交付的產品可根據第一批的零售業績進行靈活生產及交付。這可確保提高銷售效益及降低渠道存貨水平。本集團在有效管理的供應鏈配合下，全力投入運營無縫垂直的整合業務。2018年上半年，自產的鞋履及服裝產品分別佔相關總銷售量約52%(2017年：51%)及11%(2017年：11%)。我們亦使用國內的外包供應商生產鞋履及服裝產品，但生產材料由我們集中採購。所有外包供應商時刻受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團隊監控，以維持我們最高的質量標準。

14 資料來源：《2017年網絡綜藝產業發展研究白皮書》(骨朵傳媒，2018年4月)



2

3

特步零售管理

全渠道





零售管理

實體零售渠道

本集團於2017年完成對特步品牌零售平台的重大變革後，我們看到了預期中的積極成果。2018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的同店銷售額增長分別為低雙位數及中雙位數，為自我們2013年第一季度開始披露這一數據以來，首次達到雙位數增長；新裝修的店鋪每平方米銷售效益提升逾10%；每筆交易所售貨品隨著產品設計及客戶服務的改進遞增；自2002年推出第一代「烽火鞋」後，我們再次有一款爆款鞋，銷量超過100萬雙。

2018年，約6,035家特步門店正進行翻新，新裝修的店鋪佔店鋪總數約65%。我們今年計劃開設的淨店鋪數目有限，因為新的店鋪面積較大，整體零售面積的擴張速度超過了我們店鋪數目的增長，同時零售商仍在升級現有店鋪。獨家總代理商的直營店保持穩定為店鋪總數的60%左右，我們認為這是目前獨家總代理商直營店店數的最佳百分比。我們有約40個獨家總代理商，其僅運營特步品牌店鋪，而在其運營區域內，我們對其獨家銷售。這些獨家總代理商與本集團建立了長期穩健的合作關係。由於我們的變革，其盈利能力得到改善，因而集團撤回對其的自願性支持，故應收貿易款項周轉天數下降，由2017年6月30日的164天減至2017年12月31日的130天，至2018年6月30日的113天。



零售渠道架構：



中心化的零售網絡

目前，我們採用了類似於特許經營模式的體系，藉此本集團對獨家總代理商決定店鋪位置及陳列提供指導，設統一零售吊牌價，並制定嚴格的產品訂購程序指引，按店鋪級別制定折扣範圍，並對所有零售店員工提供培訓。雖然我們仍以零售價的3.8折的價格向獨家總代理商批發銷售我們的產品，但我們已更有效地指導零售網絡的決策，而獨家總代理商則負責其直營店的大部分決策，如裝修費、租金、商店存貨和店鋪員工費用。



總代理商廣納由我們1,000多名經驗豐富的零售管理人員組成的團隊給予的專業意見，因為他們正從批發商轉變為部分零售商。隨著獨家總代理商實現更高的盈利能力及更穩健的現金流，本集團預期未來訂單收益將加速增長。



大數據監測及分析

本集團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已全面覆蓋特步店鋪網絡。我們已建立一支由大數據專家組成的專業團隊，不僅負責監管各店鋪的業務活動，並且分析所收集的數據以協助制定產品訂購指引、店面陳列及未來產品方向。就監測而言，本集團能夠實時查看各店鋪的銷售進度、存貨水平、折扣幅度及銷售效率。

截至2018年6月30日，實體零售渠道的特步產品數量為約4個月的低水平，而行業平均水平為4至6個月。分析過的大數據有助於本集團主動為各店鋪設定精確的折扣範圍、指導店員更換店內產品展示、洞悉如何提高客服質量、為獨家總代理商制定各店鋪的精準產品訂購指引，及洞察消費者行為使未來產品向更受歡迎的方向發展。



新體育形象店

特步店舖不僅是零售店，也是消費者的實地體驗中心。隨著特步轉型為體育時尚品牌，我們的店面形象亦已升級為國際化運動風格店舖設計，強調特步產品專注於跑步。因消費者關注產品質量的同時日益追求於實體店購物過程中的體驗，故本集團計劃於2018年開設最多10家直接運營的「旗艦體驗店」。



這些店舖將以大型的高級零售店的形式，讓消費者在不同的天氣及地形模擬環境下測試產品，找到獨家發佈的科技含量最高的產品，體驗足型掃描器，並體驗在連接電子商務與實體店的真正全渠道智能零售中購物。對本集團而言，這些旗艦體驗店將向消費者展示特步在科技、設計以及購物體驗方面，均為一個達到國際標準的品牌。本集團將這些店舖視作營銷舉措的一部分，且相信這些舉措能鞏固我們的零售增長，並促進未來同店銷售持續增長的態勢。



零售員工統一培訓

零售店員工作為特步品牌的代表，直接面對消費者。我們相信，確保他們對集團的最新舉措和要求有統一和全面的了解，並保持對特步品牌的積極性和熱情，非常重要。目前，本集團通過實體的「特步零售學院」、詳盡的店內指導手冊及內部零售管理APP「超級導購」內的視頻及文章，為店舖員工提供統一培訓。截至2018年6月30日，這款APP已被逾85%的店舖使用，覆蓋員工超過22,000名。

我們欲標準化特步高水平的消費者服務，並複製到我們整個零售網絡。APP上的培訓視頻及資料持續更新，以補充最新銷售活動及新產品規格。本集團通過APP上的試題測試零售員工對本集團的要求是否了解，而測試結果亦會作為其升職考核的依據。我們的零售管理團隊亦會不定時抽查店舖，確保有關要求被有效執行，及獎勵表現超出我們預期的店舖及員工。為消費者提供最佳的店舖體驗提高了消費者對特步品牌的信心及信任，帶動了網上及實體渠道雙方面零售額的增加。



真正的全渠道零售，融合電子商務

特步品牌於2018年上半年蟬聯天貓跑鞋類別銷量第一，並繼續取得高速銷售增長。集團自營電子商務平台的成功有賴於我們能迅速順應消費趨勢，及由我們400多名專職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精細化直接管理。我們是中國首批使用真正綜合O2O平台的少數體育用品公司之一，因此本集團經營著一個真正的全渠道零售平台。此外，線上平台亦為品牌營銷的另一個渠道。隨著來自O2O的銷售貢獻不斷增加，我們的線上產品已不斷與線下產品靠攏。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間，電子商務佔本集團整體收入超過20%。



O2O：互惠互利

與中國大多數消費品牌相似，本集團的電子商務業務最初先向消費者提供有別於實體店所出售產品的線上特供產品，以協調線下總代理商與集團之間的利益，爭取最大銷售額。與我們的競爭對手不同的是，本集團於2016年底成為中國首批聯手獨家總代理商積極推進O2O模式的體育品牌之一。2018年上半年，廣受歡迎的線下商品於線上的銷售逐步增加，並在線上也創下高銷量。



線上特供產品的優點有：生產速度快、供應鏈靈活及週轉迅速。部分倍受歡迎的線上特供產品隨後也於實體店出售，例如我們與明星代言人趙麗穎和林更新合作設計的鞋履。我們將O2O定義為存貨共享，本集團於線上和線下同時發佈新品，並為相同產品設定統一的價格和促銷期。對於O2O產品，電子商貿業務預備的存貨極少，主要依賴實體零售渠道的存貨。消費者訂購的產品由其附近的總代理商送出，確保迅速到貨。經本集團許可，電子商務平台亦可為實體渠道銷售較慢的商品舉辦特別促銷活動。實際上，特步電子商務平台不僅是本集團的另一零售渠道，也是獨家總代理商的另一零售渠道。電子商務已有的良好業績奠定了O2O的雙贏局面：特步產品更統一，品牌宣傳力度成效倍增，存貨水平受到更好管控，本集團與獨家總代理商的利潤均見上升。2018年上半年，O2O系統已覆蓋至零售網絡的60%以上。

特步兒童

特步兒童部門於2016年和2017年經歷重大變革，為未來更有效地取得利潤增長尋求更佳定位，我們已重新部署特步兒童與特步成人部門資源，整合營運管理、品牌推廣、新產品研發、材料採購及生產、零售管理系統及零售網絡。截至2018年6月30日，零售點約300個，2018年上半年特步兒童部門對本集團貢獻的收入甚微。大部分零售點為較大型特步店舖裏的店中店。由於中國市場高度分散，2018全年，我們會謹慎擴展兒童部門。

海外市場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由特步獨家總代理商及加盟商在中東、東南亞、中亞及南亞地區經營的特步零售點。海外業務分部目前對本集團貢獻的收入不多。我們相信海外市場業務可提高特步於全球的曝光率、提升品牌價值，並擴大收入來源。鑒於我們已在中國國內市場建立強大的品牌資產和全國知名度，且此市場具有巨大的市場規模和可觀的增長潛力，故我們仍將重點放於本土市場。



財務回顧

按產品種類劃分的集團收入

下表載列期內本集團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入貢獻：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8年		2017年		收入 變動 (%)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鞋履	1,769.2	64.9	1,534.8	66.4	+15.3
服裝	901.7	33.0	726.5	31.4	+24.1
配飾	58.1	2.1	49.5	2.2	+17.4
總計	2,729.0	100.0	2,310.8	100.0	+18.1

本集團期內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7.3億元(2017年：人民幣23.1億元)。

得益於三年戰略轉型的圓滿完成，收入於2018年重拾增長勢頭，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8.1%。主要由於：

- 期內推出廣受歡迎的產品；
- 2017年年末與2018年年初寒冬的助力下，服裝產品的收入貢獻增加；及
- 特步產品於電子商務渠道的收入貢獻提升。

特步繼續專注為中國大眾市場提供高性價比的跑步和其他體育用品，其在跑步及運動生活產品方面的定位密切迎合年輕消費者，因此促進了電子商務渠道收入的提高，期內該渠道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20%。

期內，特步主要跑步類別的功能性產品，錄得穩定需求。另一方面，本集團對每季接到來自總代理商及加盟商的產品訂單一貫採用審慎方針。本集團持續密切監控零售存貨水平，並憑藉我們幾乎覆蓋所有零售店的全面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實現高效的零售銷售。本集團可對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所反映的零售店實際渠道銷售情況作出快速反應，調整向零售渠道交付產品。因此，零售存貨於期內維持健康水平。

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期內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8年		2017年		毛利率變動 (百分點)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鞋履	792.7	44.8	680.3	44.3	+0.5
服裝	378.9	42.0	315.9	43.5	-1.5
配飾	21.5	37.0	19.4	39.3	-2.3
總計	1,193.1	43.7	1,015.6	43.9	-0.2

在2017年底及2018年初寒冬刺激下，增加的補貨訂單超過原計劃，因此，對服裝產品的毛利率有輕微的不利影響，但部分影響被消費者高度認可的功能性鞋履產品所帶動的鞋履產品毛利率增加所抵銷。所以，整體毛利率保持穩定在43%至44%水平。

特步已重新定位為專業體育時尚品牌，由於功能性產品平均售價較高，三個產品種類的平均售價均有所提高。生產成本上升被整體產品的平均售價上漲所抵銷。本集團採用自有及外包生產，維持有效的供應鏈成本控制，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增加被平均售價上升全面吸收。

其他收入與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與收益主要為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約為人民幣7,760萬元(2017年：人民幣5,900萬元)，及主要由理財存款產品利息收入所產生的金融投資及結構性銀行存款投資收入約為人民幣4,860萬元(2017年：人民幣2,970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802億元(2017年：人民幣3.853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7.6%(2017年：16.7%)。有關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幅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費用增加所致。

期內廣告及推廣費用約為人民幣3.360億元(2017年：人民幣2.820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2.3%(2017年：12.2%)。廣告及推廣費用增加源於娛樂明星代言人代言、跑步活動推廣及特步跑步俱樂部相關的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期內，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637億元(2017年：人民幣2.469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7%(2017年：10.7%)。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

- 1) 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2,610萬元(2017年：無)；
- 2) 期內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110萬元；及
- 3) 研發成本增加一期內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7,020萬元(2017年：人民幣6,430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6%(2017年：2.8%)。研發費用主要投放於研究及設計團隊的薪金成本、研發新產品的材料成本及新生產技術的設備成本；

但被以下因素所抵銷：

- 1) 本集團維持審慎的財務管理。經考慮截至2018年6月30日未償還債項的可收回性後，期內作出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回撥人民幣2,280萬元(2017年：減值撥備人民幣3,450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4,140萬元(2017年：人民幣1,210萬元)。財務成本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款利率及平均結餘增加帶來的銀行借款及已貼現應收票據利息開支及銀行費用攤銷增加至人民幣6,860萬元(2017年：人民幣4,190萬元)。

經營利潤率

期內，經營利潤率增加1.0%至21.7%(2017年：20.7%)。這主要是由於其他收入與收益增加，一般及行政開支比率下降至9.7%(2017年：10.7%)，但部分利潤增長被銷售及分銷開支比率增至17.6%(2017年：16.7%)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期內，本集團計提所得稅撥備約人民幣1.750億元(2017年：人民幣1.313億元)。所得稅撥備包括與營運公司相關的利得稅撥備約人民幣1.477億元(2017年：人民幣1.233億元)。利得稅撥備乃根據相關營運公司所產生利潤而錄得。然而，若干撥備及本集團產生的利息開支並不享有所得稅減免。此外，所得稅撥備不足金額約人民幣730萬元(2017年：人民幣800萬元)。本公司旗下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於未來分派保留利潤予本公司。就此而言，本公司於期內計提預扣稅撥備人民幣2,000萬元(2017年：無)。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

期內，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752億元(2017年：人民幣3.10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0.9%。增加主要由於經營利潤提高，部分被期內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增加抵銷。

期內，本集團的淨利潤率增加至13.7%(2017年：13.4%)。

股息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維持於高水平。董事會繼續改善股東股息回報並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0.5港仙(2017年：8.5港仙)。期內中期股息派息比率為54.5%(2017年：5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資金週期

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為83天(2017年：103天)。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營運資金周轉天數	2018年 天	2017年 天	變動 天
存貨	104	67	+37
應收貿易款項	113	164	-51
應付貿易款項	134	128	+6
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	83	103	-20

存貨

存貨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717.9	459.6
於6月30日的結餘	1,028.6	484.1
平均結餘(附註1)	873.3	471.9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銷售成本	1,535.8	1,295.2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104天	67天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淨結餘約為人民幣10.286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179億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為未來幾季增加庫存所致。零售渠道對本集團的產品反響積極，以致於接近2018年6月30日期末的補貨訂單有所增加。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719.0	1,916.2
於6月30日的結餘	1,650.3	2,224.4
平均結餘(附註1)	1,684.7	2,070.3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收入	2,729.0	2,310.8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113天	164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16.50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90億元)。應收貿易款項周轉天數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乃由於自2017年下半年起逐漸撤回對其總代理商的短暫性支持所致。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027.7	896.0
於6月30日的結餘	1,216.3	917.9
平均結餘(附註1)	1,122.0	907.0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銷售成本	1,535.8	1,295.2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134天	128天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結餘約為人民幣12.16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77億元)。本集團充分運用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故於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的平均周轉天數基本與信貸期一致。

附註1：平均結餘等於有關期間內1月1日及6月30日結餘的平均值。

附註2：平均周轉天數等於平均結餘除以相應銷售成本或收入再乘以183天。

應收票據

為更靈活運用營運資金融資，本集團增加收取及使用應收票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5,630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8,750萬元)，而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5天(2017年：12天)。

資金流動性及資金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約人民幣2.058億元至約人民幣36.265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23億元)。此乃主要由於：

- (a)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249億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人民幣4.338億元，但部分流入被期內支付所得稅及淨利息支出人民幣2.089億元所抵銷；
- (b)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95億元，主要由於在銀行存置於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衍生工具及股權工具分別增加人民幣4.000億元、人民幣8,970萬元及人民幣7,750萬元，但部分流出被結構性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2.250億元抵銷；及
- (c)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8,780萬元，主要由於派付2017年財政年度股息人民幣2.581億元，部分流出被銀行借款所得淨額人民幣1.788億元抵銷。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減少)概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	433.8	92.4
已支付所得稅及預扣稅	(176.3)	(161.7)
其他	(32.6)	(14.3)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224.9	(83.6)
存置於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400.0)	220.0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89.7)	571.1
衍生工具及股權工具增加	(77.5)	-
結構性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25.0	(150.0)
已付股息	(258.1)	(118.1)
來自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	178.8	132.5
其他	(9.2)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205.8)	574.9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21.0%(2017年12月31日：20.7%)，乃根據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集團資產總值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為人民幣94.37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89.337億元)，包括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1.177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19億元)及流動資產人民幣83.201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8.818億元)。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9.220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51億元)，包括非流動負債人民幣8.301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63億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30.91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4.888億元)。本集團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08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7億元)。因此，本集團總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5.15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3.286億元)，增加3.5%。於2018年6月30日的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46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元)，增加2.5%。

存貨減值撥備

期內，本集團錄得存貨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610萬元(2017年：零)。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回撥

期內，本集團錄得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回撥淨值約人民幣2,280萬元(2017年：減值撥備為人民幣3,450萬元)。

承擔

本集團的承擔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6。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及19所披露有關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銀行融資的若干金額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已抵押資產。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除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及經營中產生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相信本集團並無任何將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適時採取審慎措施。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事項。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進行收購及與國際品牌展開業務合作，以增加股東回報。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的計劃。

人力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8,600名僱員(2017年12月31日：約8,500名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入職課程及持續培訓，內容包括行業知識、技術及產品知識、行業質量標準及安全生產標準，以加強僱員的服務質素及水平。本集團將從人員招聘程序、優化組織架構及宣揚企業文化等方面著手，致力提升人力資源管理，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持，以確保本集團於未來維持可持續發展。

未來展望

2018年，特步開啟了新的時代。我們的新品牌形象為跑步+時尚，新產品在科技及設計方面均達到了國際水平，新零售模式集中、高效、簡約。2018年上半年，零售層面及集團均取得強勁增長。我們對今年下半年及之後的加速發展持樂觀態度，因為特步已成為一個更強大的品牌。



既然我們的自有品牌已經壯大，未來數年將繼續於穩定增長的道路上前進。本集團將運用我們對中國體育用品市場的深入了解，開始尋求建立一個與我們核心特步品牌互補的多品牌組合。我們採取審慎態度，在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進行任何投資或收購。本集團目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現有人民幣28.6億元的淨現金，我們擬使用當前充足的現金結餘作為建立多品牌組合的資金。

本集團衷心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我們的支持。我們將繼續把股東利益放在首位，同時嚴格遵守企業管治的最高標準，為未來創造強勁且負責任的業績。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集團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丁水波先生兼任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丁先生在體育用品行業經驗豐富，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當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資深而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架構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其操守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報告的財務資料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進行披露。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審閱期內的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以總金額(不計開支)6,278,610港元回購合共1,800,000股股份。這些已回購的股份已隨即註銷。在香港聯交所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股份 總數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金額 (不計開支) (港元)
2018年2月	1,800,000	3.65	3.37	6,278,610

董事相信，上述回購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原因如下：

- (1) 股份一直以顯著低於本公司表現及基礎價值的估值水平進行買賣。董事會承諾積極管理本公司資本，故此董事會相信上述回購股份會為股東創造價值；
- (2)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8日的公告所述，由於本集團的三年整改即將完成，故此，董事會預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將於2018年大幅改善及現金流量將較過往三年強勁；及
- (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定，每股現金淨值為人民幣1.16元(約1.37港元)，佔本集團資產淨值約48.6%。

本集團現時健康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有利於本公司進行回購股份，同時維持充足財務資源保障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

除上文披露者外，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權益或淡倉。其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及視為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及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丁水波先生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受益人 ⁽²⁾ ／實益權益 ⁽³⁾	1,344,974,500	59.98%
丁美清女士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受益人 ⁽²⁾	1,310,059,500	58.43%
丁明忠先生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受益人 ⁽²⁾	1,310,059,500	58.43%
何睿博先生	實益權益	2,900,000 ⁽⁴⁾	0.13%
陳偉成先生	實益權益	880,000 ⁽⁵⁾	0.04%

附註：

- (1) 按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242,280,000股計算。
- (2) 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就其及其各自家族成員的利益成立一項家族信託(各自為一項「家族信託」，統稱「家族信託」)。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
家族信託(透過彼等控股的公司)間接持有合共1,310,059,500股股份，因此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1,310,059,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丁水波先生亦實益擁有本公司34,915,000股股份權益。
- (4) 這些股份的1,500,000股須視乎於2009年7月29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這些股份中另外1,000,000股須視乎於2010年5月28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這些股份餘下400,000股則由何睿博先生於香港聯交所購入。
- (5) 這些股份的600,000股須視乎於2010年3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這些股份中另外100,000股於2011年12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予陳偉成先生。這些股份餘下180,000股由陳偉成先生於聯交所購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從未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8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予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群成	實益權益	1,310,059,500	58.43%
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²⁾	1,310,059,500	58.43%
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8.43%
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8.43%
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8.43%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³⁾	1,310,059,500	58.43%

附註：

- (1) 按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242,280,000股計算。
- (2) 由於群成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全部權益，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群成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就其及其各自家族成員的利益成立一項家族信託(各自為一項「家族信託」，統稱「家族信託」)。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作為家族信託項下的各信託資產)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群成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乃由於群成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全部權益，而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由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分別持有55%、35%及1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已列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其僱員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激勵其僱員提升其表現及效率，並挽留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大貢獻的僱員。可認購合共19,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於2008年5月7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3.24港元，較全球發售價折讓20%。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所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計滿十二個月之日起至購股權提呈日期起計滿十年之日止的購股權期間予以行使，並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行使期	可予行使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
上市日期首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上市日期第二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上市日期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2018年1月1日 未獲行使	期內 已獲行使	於2018年6月30日 未獲行使
僱員			
合計	11,475,000	11,475,000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將來為本集團作出更多貢獻及／或表揚其過去的貢獻，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現在或將來對該等方面有利)維持持續關係。

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即220,000,000股股份)。倘任何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因行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而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該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均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每份購股權在行使前並無最短必須持有期。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如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提呈日期起計30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股份於提呈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及
- (c) 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由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授出或提呈其他購股權。

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¹⁾⁽²⁾⁽³⁾	於2018年	期內授出	期內註銷	期內獲行使	期內失效	於2018年
				1月1日					6月30日
				未獲行使					未獲行使
董事									
何睿博先生	2009年7月29日	4.11港元	2010年7月29日至 2019年7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何睿博先生	2010年5月28日	6.00港元	2012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1,000,000	-	-	-	-	1,000,000
陳偉成先生	2010年3月30日	6.13港元	2011年3月30日至 2020年3月29日	600,000	-	-	-	-	600,000
僱員									
合計	2009年7月29日	4.11港元	2010年7月29日至 2019年7月28日	7,790,000	-	-	(2,280,000)	-	5,510,000
合計	2010年1月28日	5.01港元	2011年1月28日至 2020年1月27日	500,000	-	-	-	-	500,000
合計	2010年5月28日	6.00港元	2012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8,000,000	-	-	-	-	8,000,000
合計	2011年12月7日	2.35港元	2012年1月14日至 2021年1月13日	23,695,000	-	-	(7,140,000)	-	16,555,000
總計				43,085,000	-	-	(9,420,000)	-	33,665,000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3,665,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附註：

- (1) 於2009年7月29日、2010年1月28日及2010年3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就此而言，購股權歸屬之日或各相關日期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首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二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三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 (2) 於2010年5月28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第二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三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70%

- (3) 於2011年12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取代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2012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2013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2014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 (4)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68港元。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8月1日，本公司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而本集團的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或董事將有權參與本計劃。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8月1日的公告。

於2015年5月15日，董事會向就計劃而成立的信託支付160,000,000港元，其中152,600,000港元用作購入50,000,000股股份作為信託基金一部分，而有關股份由受託人為信託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而持有。購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15日的公告。

於2017年1月10日，董事會議決向本集團僱員無償授出合共50,000,000股股份。根據計劃授出的該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2.25%。

截至2018年6月30日，合共41,510,000股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的獎勵股份未獲行使，詳情如下：

名稱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8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沒收		
僱員	2017年1月10日	46,100,000	-	(4,590,000)	-	41,510,000	2018年1月10日至 2022年1月10日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出任何獎勵，亦無促使向受託人支付信託基金以購買或認購股份。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4。

對若干控股股東的特別履約責任

於2017年1月3日，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獲授權牽頭安排人及賬簿管理人)安排的九間銀行組成的銀團及恒生(作為融資代理)訂立一份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可按其所述的條款及條件獲得年期3.5年本金額為116,000,000美元及651,000,000港元(合共相等於約1,555,800,000港元)的雙貨幣貸款融資(「融資」)。

融資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融資協議規定(其中包括)，倘並無遵守以下承諾，且未能於(i)恒生(作為融資代理)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與(ii)本公司或名列該協議的擔保人的任何一方知悉未遵守情況(以較早者為準)起計20天內予以糾正，則將構成違約事件：

- (a) 丁水波先生將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
- (b) 丁水波先生將繼續擁有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的控制權；
- (c) 丁水波先生及丁美清女士(「主要股東」)將共同繼續直接或間接擁有至少40%的實益股權，該實益股權附有本公司至少40%的投票權且不附帶任何抵押；或
- (d) 主要股東將共同繼續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

倘持續發生違約事件，恒生(作為融資代理)或會向本公司發出通知(a)取消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據此，全部或有關部分融資將隨即予以取消；(b)聲明所有或部分融資連同應計利息，以及融資協議及有關文件項下應計或尚未償還的所有其他款項即時到期及應付，據此，該等款項將即時到期及應付；及/或(c)聲明所有或部分融資須按要求償還，據此，該等款項將根據大多數貸款方的指示由恒生要求即時償還。

於2018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丁水波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丁美清女士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丁水波先生及丁美清女士共同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8.43%。丁水波先生亦個人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5%的權益。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728,952	2,310,791
銷售成本		(1,535,825)	(1,295,208)
毛利		1,193,127	1,015,583
其他收入與收益	5	142,810	95,7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0,164)	(385,28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3,730)	(246,920)
經營溢利	6	592,043	479,126
財務成本淨額	7	(41,443)	(12,149)
除稅前溢利		550,600	466,977
所得稅開支	8	(174,956)	(131,266)
期內溢利		375,644	335,71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375,164	310,308
非控股權益		480	25,403
		375,644	335,711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人民幣17.26分	人民幣13.98分
攤薄		人民幣16.75分	人民幣13.94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375,644	335,711
其他全面收入		
於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2,850	26,785
	62,850	26,785
於以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6,300	-
	6,300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稅)	69,150	26,78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44,794	362,49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444,314	337,093
非控股權益	480	25,403
	444,794	362,4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9,199	645,928
投資物業		38,207	39,615
預付土地租金		237,664	240,630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59,905	-
無形資產		7,115	7,5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	14	102,500	-
可供出售投資	14	-	92,0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3,130	26,20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17,720	1,051,902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028,613	717,851
應收貿易款項	12	1,650,343	1,719,007
應收票據	12	56,300	87,5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686,297	572,280
可收回稅項		3,260	1,3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		52,510	-
結構性銀行存款	15	490,000	71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146,200	56,526
定期存款	16	580,000	18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	3,626,545	3,832,272
流動資產總額		8,320,068	7,881,80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7	1,216,294	1,027,714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541,574	564,617
計息銀行借款	19	1,270,827	830,865
遞延補助		585	-
應繳稅項		62,651	65,632
流動負債總額		3,091,931	2,488,828
流動資產淨值		5,228,137	5,392,9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9	707,271	1,019,159
遞延稅項負債	20	100,595	97,113
遞延補助		22,22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830,086	1,116,272
資產淨值		5,515,771	5,328,608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19,759	19,603
儲備	22	5,387,686	5,201,266
非控股權益		5,407,445	5,220,869
權益總額		5,515,771	5,328,60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庫存股份	股份獎勵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公平值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值	總值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原呈列		19,603	259,874	118,600	663,109	(81,189)	6,163	89,679	(45,226)	-	4,190,256	5,201,266	5,220,869	107,739	5,328,60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2	-	-	-	-	-	-	-	3,200	-	3,200	3,200	-	3,200
經重列		19,603	259,874	118,600	663,109	(81,189)	6,163	89,679	(45,226)	3,200	4,190,256	5,204,466	5,224,069	107,739	5,331,808
期內溢利		-	-	-	-	-	-	-	-	-	375,164	375,164	375,164	480	375,64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62,850	6,300	-	69,150	69,150	-	69,15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62,850	6,300	375,164	444,314	444,314	480	444,794
已宣派及派付2017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9(b)	-	-	-	-	-	-	-	-	(258,081)	(258,081)	(258,081)	-	(258,081)
註銷購回股份		21	(15)	(5,115)	15	-	-	-	-	-	(15)	(5,115)	(5,130)	-	(5,130)
行使購股權		23	171	63,457	-	-	-	(11,888)	-	-	-	51,569	51,740	-	51,740
購回股份		24	-	-	-	(65,363)	-	-	-	-	-	(65,363)	(65,363)	-	(65,363)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24	-	-	-	15,896	-	-	-	-	-	15,896	15,896	-	15,896
歸屬獎勵股份		24	-	-	-	-	(593)	-	-	-	593	-	-	-	-
外國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107	107
於2018年6月30日		19,759	318,216	118,615	663,109	(130,656)	5,570	77,791	17,624	9,500	4,307,917	5,387,686	5,407,445	108,326	5,515,771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庫存股份	股份獎勵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公平值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值	總值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期內溢利		-	-	-	-	-	-	-	-	-	310,308	310,308	310,308	25,403	335,711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26,785	-	-	26,785	26,785	-	26,78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26,785	-	310,308	337,093	337,093	25,403	362,496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24	-	-	-	15,030	-	-	-	-	-	15,030	15,030	-	15,030
已宣派及派付2016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9(b)	-	-	-	-	-	-	-	-	(118,094)	(118,094)	(118,094)	-	(118,094)
行使購股權		23	6	1,701	-	-	-	(372)	-	-	-	1,329	1,335	-	1,335
於2017年6月30日		19,578	252,329	118,600	583,669	(105,417)	-	91,327	(95,885)	-	4,324,611	5,169,234	5,188,812	94,717	5,283,5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來自經營的現金	433,840	92,373
已付所得稅	(176,345)	(161,711)
其他	(32,601)	(14,306)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	224,894	(83,644)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ⁱ⁾	(339,467)	640,933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ⁱⁱ⁾	(87,785)	17,6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值	(202,358)	574,97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32,272	2,846,532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3,369)	(65)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26,545	3,421,44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26,545	3,421,440

隨附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表的其中部分。

- (i) 期內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包括在銀行存放的三個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400,000,000元(2017年：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220,000,000元)、結構性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225,000,000元(2017年：結構性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150,000,000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及結構性銀行存款所得投資收入人民幣48,599,000元(2017年：可供出售投資及結構性銀行存款所得股息及投資收入人民幣31,167,000元)、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89,674,000元(2017年：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571,115,000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增加人民幣52,510,000元(2017年：無)、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所得款項人民幣24,000,000元(2017年：無)、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增加人民幣25,000,000元(2017年：無)以及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增加人民幣59,905,000元(2017年：無)。
- (ii) 期內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包括已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的股息人民幣258,081,000元(2017年：人民幣118,094,000元)、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78,772,000元(2017年：人民幣132,540,000元)、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1,740,000元(2017年：人民幣1,336,000元)及購回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付款人民幣65,363,000元(2017年：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21日的公告，自2018年3月1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4樓2401-02室變更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宏光道1號億京中心A座27樓A室。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及市場推廣，並主要以自有特步品牌進行銷售。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財務報表規定的一切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除外。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於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後作出的會計政策變更(於下文附註2.2進一步詳述)除外。

2.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計算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除下文進一步闡述者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主要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中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本集團未有重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的金融工具於2017年的比較資料。因此，2017年的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且不可與2018年呈列的資料進行比較。截至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差額已直接於公平值儲備及其他相關財務狀況表項目內確認。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模式如下：

-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乃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金融資產。此類別包括本集團的持作買賣的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向當時一間投資對象公司授出的貸款、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此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預見未來持有及於初步確認或過渡後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如此分類的股權工具。本集團將其股權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毋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評估規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股權工具以往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初始確認或過渡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衍生工具。該類別亦包括現金流量特徵不符合SPPI標準或並非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為目的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將其衍生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截至2018年1月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賬面值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需要重新分類及重新計量的結餘之間的對賬如下：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計量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重新計量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計量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92,000	(92,00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股權工具	-	92,000	3,200	95,200
	92,000	-	3,200	95,200

(b) 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方式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引致虧損的方式，已從根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就所有貸款及其他並未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隨後按資產原本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權益項下公平值儲備的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儲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期末結餘(2017年12月31日)	-
將投資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	3,2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期初結餘(2018年1月1日)	3,2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並應用於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惟倘合約屬其他準則的範疇，則另當別論。新準則就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訂立五個步驟的列賬模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是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換取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在就與客戶的合約應用模型各步驟時作出判斷，並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取得一項合約的增量成本以及與完成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的會計處理。採納該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已呈報金額及其附帶的披露事項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將來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除外。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及回報亦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報告分部。

此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析。

5. 收入、其他收入與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交易折扣撥備後於期內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與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		
鞋履	1,769,219	1,534,804
服裝	901,667	726,483
配飾	58,066	49,504
	2,728,952	2,310,791
其他收入與收益		
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77,562	58,982
租金收入	2,257	1,8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產生的投資收入	48,599	-
可供出售投資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產生的投資收入	-	29,667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	1,500
廢料銷售收入	6,284	-
其他	8,108	3,769
	142,810	95,749
	2,871,762	2,406,540

* 目前這些補貼並無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廣告及推廣費用	335,959	281,960
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淨撥備／(撥備撥回)	(22,757)	34,521
存貨撥備	26,058	-
研究及開發成本*	70,246	64,269
折舊	32,091	26,252
無形資產攤銷	843	496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966	2,669
員工成本	293,317	243,975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5,896	15,030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究及開發成本當中的人民幣42,542,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021,000元)，與研究及開發中心的折舊及研究及開發活動的員工成本有關，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的總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6月30日

7.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25,356	16,076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開支		35,050	21,301
銀團貸款的銀行費用攤銷		8,230	4,556
銀行利息收入		(27,246)	(23,071)
貨幣掉期的利息收入		(559)	-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衍生工具 — 不符合對沖條件的交易*	13	612	(6,713)
		41,443	12,149

* 本集團就其以美元(「美元」)計值的浮息貸款訂立利率及貨幣掉期合約以管控其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

8. 所得稅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海外		
期內支出	147,674	123,283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7,282	7,983
遞延稅項	154,956	131,266
	20,000	-
	174,956	131,266

9. 股息

(a) 期內應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5港仙)	204,374	162,686

於2018年8月2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相等於約人民幣9.1分)，合共約235,439,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4,374,000元)。本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9. 股息(續)

(a) 期內應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股息：(續)

於2017年8月2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5港仙(相等於約人民幣7.3分)，合共約188,71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2,686,000元)。本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b) 期內已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已付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2017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4.5港仙	80,094	-
2016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3.25港仙	-	63,968
截至以下日期止財政年度的特別股息：		
2017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10.0港仙	177,987	-
2016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2.75港仙	-	54,126
	258,081	118,094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375,164,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0,308,000元)，以及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173,935,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19,783,000股)經調整至不包括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4)所持有的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375,164,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0,308,000元)計算。用以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239,660,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26,705,000股)相當於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該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173,935,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19,783,000股)，假設該期間內視為行使所有購股權為9,865,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922,000股)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4,362,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已歸屬的獎勵股份及10,222,000股(2017年6月30日：無)購回的股份擴大的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50,000,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獎勵股份。

11. 存貨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79,341	140,558
在製品	81,012	73,473
成品	768,260	503,820
	1,028,613	717,851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撥備人民幣26,058,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204,287	2,295,708
減：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		(553,944)	(576,701)
	(a)	1,650,343	1,719,007
應收票據	(b)	56,300	87,500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關於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三至四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設法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亦存在一定程度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為其應收貿易款結餘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款項不計息。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撥備後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027,919	1,232,647
四至六個月	464,547	267,327
六個月以上	157,877	219,033
	1,650,343	1,719,007

於報告期末，按付款到期日計算，不視為減值的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859,880	976,357
逾期少於三個月	278,366	148,298
逾期三個月以上	24,329	126,003
	1,162,575	1,250,658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有良好還款記錄的眾多獨立客戶有關，或與預期將自獨立客戶收回的部分應收款項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這些結餘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無必要就這些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且這些結餘仍視為可悉數收回。

(b) 本集團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30,000	63,000
四至六個月	26,300	24,500
	56,300	87,500

上述應收票據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00,177	79,870
付予供應商的按金及墊款		252,136	213,395
付予分包商的按金及墊款		97,267	125,237
向當時一間投資對象公司授出貸款	(a)	60,000	60,000
其他按金		16,809	13,815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134,379	85,270
其他應收款項		38,659	20,264
衍生金融工具	(b)	-	637
		699,427	598,488
減：非流動部分		(13,130)	(26,208)
		686,297	572,280

附註：

- (a) 向當時一間投資對象公司授出的貸款年息為4.5675%，須於12個月內償還。該筆貸款由擔保人位於中國福建省莆田的土地及樓宇作擔保。
- (b) 本集團已訂立貨幣掉期合約管理其文件不符合對沖會計標準的匯兌風險。期內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公平值的虧損人民幣612,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人民幣6,713,000元)(附註7)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4. 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

	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權工具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a)	-	92,000
通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分類(附註2)		92,000	(92,000)
通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計量(附註2)		3,200	-
於2018年1月1日		95,200	-
增加	(b)	25,000	-
出售	(c)	(24,000)	-
公平值變動	(d)	6,300	-
於2018年6月30日		102,500	-

附註：

- (a)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35,000,000元、人民幣33,000,000元及人民幣24,000,000元，佔於三家企業實體(分別於2014年12月22日、2012年10月22日及2010年9月10日在中國成立，已繳資本為人民幣7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0元)股權的5%、11%及3%。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投資乃以成本減減值列賬。
- (b) 期內，本集團向一項投資進一步注資人民幣25,000,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投資對象公司的股權為5%(2017年12月31日：5%)，其經擴大已繳資本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4. 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續)

附註：(續)

(c) 期內，本集團向一位非控股權益出售其3%的投資權益，該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24,000,000元，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000,000元，並未造成重大收益或虧損。

(d) 期內，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收益為人民幣6,30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5. 結構性銀行存款

結構性銀行存款為具有九至十二個月(2017年12月31日：五至十二個月)固定到期期限的定期存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波幅的浮動利率計息。結構性銀行存款以報告期末的攤銷成本列賬。

16. 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期存款		985,464	503,1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67,281	3,565,647
		4,352,745	4,068,798
減：就以下各項作抵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貸款	19	(146,200)	(44,526)
－銀行擔保*		-	(12,000)
		(146,200)	(56,526)
減：獲取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80,000)	(18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26,545	3,832,272

* 這些定期存款已予抵押，以取得本集團所獲授有關興建樓宇及達成本集團所購置土地的建設時間表的銀行擔保。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202,196,000元(2017年：人民幣3,467,535,000元)及人民幣985,464,000元(2017年：人民幣503,151,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是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異，介乎一日至六個月(2017年：一日至六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有關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入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17.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106,374	918,923
三至六個月	25,479	38,159
六個月以上	84,441	70,632
應付貿易款項	1,216,294	1,027,714

應付貿易款項並不計息，一般於60日至90日內結清。

1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按金及墊款	65,458	65,396
其他應付款項	181,201	163,645
應付增值稅	789	8,205
應計費用	294,126	327,371
	541,574	564,617

19. 計息銀行借款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團貸款的流動部分	(a)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1.65%	2019年	563,534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 銀行同業 拆息+1.65%	2018年	284,586
其他銀行貸款	(b)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1%至 1.35%	2019年	707,293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1% 至1.35%	2018年	546,279
				1,270,827			830,865
非流動							
銀團貸款	(a)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1.65%	2019年至 2020年	707,271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 銀行同業 拆息+1.65%	2019年至 2020年	1,019,159
				1,978,098			1,850,024

19. 計息銀行借款(續)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及要求時償還	1,270,827	830,865
於第二年內	565,548	580,882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1,723	438,277
	1,978,098	1,850,024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銀行貸款以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不超過651,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31,867,000元)(2017年：651,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50,746,000元))及116,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43,676,000元)(2017年：116,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66,442,000元))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 (b) 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擔保：
- (i) 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人民幣146,2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4,526,000元)；及
- (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不超過1,354,039,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06,250,000元)(2017年12月31日：1,350,47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42,500,000元))之公司擔保。

於2018年6月30日，除銀行貸款人民幣740,081,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58,384,000元)以美元計值外，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20.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交10%預扣稅稅率。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如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收協定，則可能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預扣稅的適用稅率為5%或10%。在評估預期就該等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所派發股息繳交的預扣稅時，董事已根據股息政策、資本水平及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業務所需)等因素作出評估。

於2018年6月30日，經考慮上述因素後，並無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預期分派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的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21. 股本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且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概述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935,629
已發行及繳足：		
2,242,28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2,423	19,759

於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935,629
已發行及繳足：		
2,223,18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2,232	19,603

本期間本公司的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2,223,185,000	22,232	19,603
註銷購回股份	(i)	(1,800,000)	(18)	(15)
行使購股權	(ii)	20,895,000	209	171
於2018年6月30日		2,242,280,000	22,423	19,759

附註：

- (i)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每股股份介乎3.37港元至3.65港元的價格購回1,800,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6,27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13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所有這些購回的普通股已於期內註銷。就購回該等股份支付的溢價約6,26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15,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計入股份溢價賬，1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的金額由本公司保留溢利轉移至資本儲備。
- (ii)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23)授出的11,475,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23)授出的7,140,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0,000份)及2,280,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分別按認購價每股3.24港元、2.35港元及4.11港元行使。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65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2.35港元行使。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導致發行合共20,895,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0.01港元)的股份，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前)約為63,329,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1,74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2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35,000元))，相當於普通股面值20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1,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000元))及股份溢價63,12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569,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2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29,000元))。

14,55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88,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2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2,000元))的金額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22.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儲備及其變動金額呈列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惟緊隨擬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能夠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項。

資本儲備為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已繳股本面值高出收購這些附屬公司已付代價的差額。其亦包括已購回股份的賬面值。

根據適用於中國的有關法規，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法定年度稅後溢利(經抵銷上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如有)的一定百分比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的結餘達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遵守有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的前提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各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轉入金額必須獲得各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該金額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購股權到期或被沒收時，則轉撥至保留溢利。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因換算中國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公平值儲備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於初始計量時的其後公平值變動。已收股息例外，與之相關的收益及虧損於公平值儲備確認。於公平值儲備呈列的金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23.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

於2018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並無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尚未行使(2017年12月31日：11,475,000份)。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475,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以認購價每股股份3.24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額外11,475,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股本約114,75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4,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以及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前的股份溢價賬約37,06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281,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3. 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根據股東於2008年5月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

於2018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33,665,000份(2017年12月31日：43,085,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仍尚未行使。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7,140,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0,000份)及2,280,000份(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2.35港元及4.11港元行使，導致發行額外9,42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0,000股)，額外股本約為9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7,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000元))，及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前的股份溢價賬約為26,05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1,288,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21,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29,000元))。

於本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有33,66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

24.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8月1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肯定主要管理人員所作貢獻，並提供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繼續服務，以及吸引合適人才推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自2014年8月1日(「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作為獎勵的股份(「獎勵股份」)將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透過公開市場承購或根據本公司股東不時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作為新股份，惟兩者均須以本集團撥付的現金進行。受託人將為受獎人持有信託內的獎勵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歸屬予受獎人。受託人不得行使根據信託所持有任何股份的投票權。

倘董事會根據計劃授出作為獎勵的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5%，則董事會將不會授出額外獎勵股份。根據計劃可能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向受獎人授出的股份須根據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條件及歸屬時間表歸屬。

所授出股份將根據歸屬時間表按相關比例歸屬。受託人須促使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轉讓予有關經選定參與者。已歸屬股份將無償轉讓予經選定參與者，惟交易費及開支將由經選定參與者以受讓人身份支付。

24.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2015年，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以每股3.052港元透過受託人購回本公司50,0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152,6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0,447,000元)。

於2017年1月10日之前，概無授出獎勵股份。於2017年1月10日，董事會議決向若干經選定參與者無償授出50,000,000股獎勵股份，有關經選定參與者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導致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股份獎勵計劃開支人民幣15,896,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030,000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透過受託人以介乎每股股份3.212港元至5.511港元的價格購回18,662,5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為79,41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5,363,000元)。並無自購回的18,662,500股普通股中授出獎勵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2017年1月10日授出的各獎勵股份類別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待歸屬的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期	於授出 日期的公平值 人民幣元
2017年1月10日	5,000,000	2017年1月10日至2018年1月10日	3.21
2017年1月10日	7,500,000	2017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10日	3.21
2017年1月10日	10,000,000	2017年1月10日至2020年1月10日	3.21
2017年1月10日	10,000,000	2017年1月10日至2021年1月10日	3.21
2017年1月10日	17,500,000	2017年1月10日至2022年1月10日	3.21

獎勵股份於獎勵日期的公平值按股份於獎勵日期的市場報價計量。

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7年1月1日已發行 已授出的獎勵股份	-
被沒收的獎勵股份	(3,9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已發行 已歸屬的獎勵股份	46,100,000 (4,590,000)
於2018年6月30日已發行	41,510,000

期內，有關歸屬4,590,000股獎勵股份的金額人民幣593,000元計入保留溢利(2017年6月30日：無)。

25. 經營租賃安排**(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議定租期為三年(2017年：三年)。租賃條款亦規定租戶須支付保證金，並按當時的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租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6,029	5,93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60	7,720
	10,689	13,656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生產設施、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這些物業的議定租期介乎兩年至十年(2017年：兩年至十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069	5,21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717	15,213
五年後	6,757	8,559
	30,543	28,988

26. 承擔

除上文附註25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承擔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以下各項的已訂約承擔：		
— 建造新樓宇	17,129	43,876
— 建造新生產設施	16,689	17,989
— 廣告及推廣費用	167,072	216,628
— 軟件	100	100
— 投資於一項可供出售投資	-	25,000
	200,990	303,593

27. 已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將若干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059,000,000元的應收商業票據(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7,500,000元)向中國的一家銀行(2017年12月31日：一家銀行)貼現(「已終止確認票據」)，以換取現金。於報告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剩餘到期日介乎約30日至294日(2017年12月31日：27日至326日)。根據中國票據法，如中國銀行及／或應收票據的發行人違約，則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享有對本集團的追索權(「持續牽連」)。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牽連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這些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蒙受的最大虧損與其賬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持續牽連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甚微。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並無就持續牽連確認期內或累計收益或虧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前後，已貼現的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059,000,000元、人民幣1,978,200,000元及人民幣710,700,000元。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應付貿易款項、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這些工具於短期內屆滿所致。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本集團與審核委員會就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進行兩次討論，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在評估其公平值時已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 定期存款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已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現時可取得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就計息銀行借款的自身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的公平值乃按市場法達致，並透過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作出調整；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經參考市場相關定期存款、外幣、商業票據的表現。然而，由於該等合約並未抵押，本集團或會透過評估最大信貸風險及違約可能性就信貸估值調整對公平值進行調整。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別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乃歸類為第三級(2017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工具歸類為第二級)。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換公平值計量方式，亦無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9. 中期財務報表的批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8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6頁至69頁的中期財務報表，其中包括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作出審閱結論。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我們的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詢問，並採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小，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知悉一切可能於審計中識別的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察覺任何事宜致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8年8月22日

在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PP」	供手機裝置下載的軟件應用程式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加盟商」	特步產品的授權銷售商，其會向本集團的獨家總代理商購買特步產品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香港聯交所營業買賣證券的任何單日
「複合年增長率」	複合年增長率
「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	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
「本公司」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	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
「董事」	本公司董事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歐睿」	歐睿國際有限公司
「獨家總代理商」	只售賣特步產品的總代理商，本集團在其所在指定地區內只會向其銷售產品
「國內生產總值」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群成」	群成投資有限公司，於2007年2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最終由丁水波先生家族信託、丁美清女士家族信託及丁明忠先生家族信託分別擁有55%、35%及10%權益
「港元」及「港仙」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及「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田聯」	國際田徑聯合會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P」	知識產權
「悅跑圈」	為跑者設計的中國領先的手機應用程式

詞彙

「KOL」	關鍵意見領袖
「上市日期」	2008年6月3日，股份首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線下」	非電子商務渠道
「全渠道」	多渠道銷售方式，為客戶提供無縫線上、實體或移動體驗
「O2O」	線上到線下
「期間」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
「零售點」	零售點
「中國」、「中國大陸」或「中國內地」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批准及採納有關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2008年5月21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研發」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2008年5月21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股東」	本公司股東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特步兒童」	本集團的兒童體育用品業務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XT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光道 1 號
億京中心 A 座 27 樓 A 室

www.xtep.com.hk